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%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；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股东张东晖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从 3,960,000 股变动至 2,799,8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9.90%减少至 4.9996%，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-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4），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.4 股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实施完毕，转增后总股本为 56,000,000 股，以下简称“权益分派”。

2023 年 4 月 14 日，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股东张东晖先生发来的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将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	姓名	张东晖
	性别	男
	国籍	中国

	通讯地址	北京海淀区***
	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张东晖先生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期间，累计减持股份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4.90%，本次减持完成后，张东晖先生持有公司已发行股票的比例降低至 4.9996%。具体权益变动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股份种类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张东晖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11/30~2021/4/29	人民币普通股	400,088	1.00
	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	2021/11/5~2022/1/13	人民币普通股	589,912	1.47
	集中竞价交易	2022/2/14~2022/4/14	人民币普通股	244,968	0.61
	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	2022/12/12~2023/4/13	人民币普通股	1,015,243	1.81
	合计				

注：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，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，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。

上表中 2020/11/30~2022/4/14 期间的“减持数量”为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前的股数，2022/12/12~2023/4/13 期间的“减持数量”为权益分派实施后的股数。

三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张东晖	合计持有股份	3,960,000	9.90	2,799,802	4.9996
	其中：无限售流通股	3,960,000	9.90	2,799,802	4.9996

注：上表中“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”为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前的股数，“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”为权益分派实施后的股数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 5%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因自身资金需求的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（三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法律法规及规定性文件规定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（四）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承诺的情况。

（五）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属于公司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，减持计划仍在实施期间，股东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5 日